

## 从阎摩到阎王：浅析印度阎摩形象的演变与东传

任 婧

**摘要：**阎罗王是我国民间信仰和各种叙事文学中家喻户晓的人物形象，其原型为印度教典籍中的阎摩。早期的“吠陀”文献中，阎摩是光辉的太阳神之子、祖先之王，居住在充满欢乐的宫殿中。随着认知水平的提高，人们开始对死亡产生畏惧，对死后世界的想象渐渐染上恐怖色彩。与此同时，因果报应、业报轮回的宗教哲学理论获得了极大的发展。在这几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经过“史诗”和“往世书”编纂者的改造和刻画，阎摩脱离原本的天神形象，逐步从公正严明、富有同情心的审判者演化为相貌可怕、令人闻风丧胆的惩恶者，他所掌管的死后世界也变成以各种残酷刑罚惩处恶人的地狱。佛教吸收了印度教的阎摩形象和多重地狱体系，公元前后将其带入中国内地。受其影响，南北朝时期，中国文学作品中初现系统、多重的阴司体制。隋唐时期，阎罗王逐渐取代泰山府君，成为冥界的执掌者，并且其形象中出现权力分化与职业化的趋向。自宋朝开始，有关阎罗王和地狱的文学作品不仅数量比以往多，而且情节和叙事方式也更加丰富、细致、多样。至明清时代，来自印度的阎摩连同其执掌的地狱已经彻底实现本土化，成为中国民间信仰和文学中的成熟意象。在此框架内，后世的文人通过自己的想象和创造，为世人展现出各种各样或严肃或活泼的阎王故事。

**关键词：**阎摩；阎罗王；印度教；佛教；中国文学

**收稿日期：**2020-08-28

**作者简介：**任婧（1985~），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讲师。主要研究领域：印度语言文学、印度宗教、印度文化。

阎王，亦称“阎罗王”“阎罗”“阎王爷”“阎魔王”，是我国民间信仰和各种叙事文学中家喻户晓的人物形象，只要提到他，人们自然会联想起那位翻阅着生死簿、威严可怕、不讲情面的阴间之王、地府之主。与此同时，阎王也是具有象征意义的文化符号，其影响早已渗透入人们生活的各个领域，“活阎王”“见阎王”“阎王判你三更死，谁敢留人到五更”等日常俗语的广泛运用

即为例证。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阎王的形象并非完全出自我国人民的想象和创造，而是“印度的舶来品”<sup>①</sup>，最初源于印度教典籍中的阎摩形象。

## 一、阎摩形象的出现：吠陀文献中的阎摩

阎摩 (Yama) 一词出自梵语动词根√yam，本义为约束、束缚、控制，兼有双生之意。印度现可考证的有关阎摩的记载最早见于“吠陀文献”。《梨俱吠陀》(Rigveda) 中有四首专门歌唱阎摩的颂诗 (10.10, 10.14, 10.135, 10.154)，另有其他一些诗歌提到他。据其所述，太阳神毗婆薮 (Vivasvat) 是阎摩的父亲 (vivasvatam huve yah pita te, RV. 10.14.5)，因此阎摩也常被称作毗婆薮之子 (Vaivasvat)。<sup>②</sup>他“先行辞人世” (RV. 10.14.1)，<sup>③</sup>是所有逝者的始祖，这与《阿闳婆吠陀》(Athavaveda) 称其为第一个获得死亡的凡人 (yo mamar prathamo martyanam, AV.18.3.13) 完全一致。离世后，阎摩“沿大陡坡”“为众探寻归去路” (RV.10.14.2)，在天上建立了亡者的王国，“以后出生者，各沿此路往” (RV.10.14.2)。

尽管“吠陀”文献中没有详细描画阎摩的样貌穿着，但是从诗文中可以看出，吠陀时代，阎摩的形象及其掌管的王国尚未染上恐怖的色彩。《梨俱吠陀》中，阎摩居住在光辉灿烂的“诸天殿堂” (RV.9.113.8)，那里“地分昼夜，复有活水” (RV.10.14.9)，“仙笛齐奏”，“颂歌高唱” (RV.10.135.7)，充满欢乐，被誉为“修善者往生最胜地” (RV.10.14.1)。阎摩时常与众天神在枝繁叶茂的大树下开怀畅饮苏摩酒 (RV.10.135.1)。火神阿耆尼 (Agni) 与他关系最为密切，既是他的信使 (RV.10.14.13)，也是他的密友 (RV.10.21.5)。阿耆尼“接受运输事” (RV.10.15.12)，一者负责将人间的祭品传送给阎摩，再者接受死者家属的祈请，按照吠陀仪轨焚食死者的尸体，勾出亡魂，引导其前往阎摩的王国安居享乐。此外，阎摩身边时常伴有两条四眼神犬。它们“鼻大毛棕色” (RV.10.14.12)，“浑身棕斑毛” (RV.10.14.10)，是因陀罗爱犬莎罗摩 (Sarama) 的儿子，充当阎摩王国的“安全保卫者”和“护路使”，也负责“观察人间” (RV.10.14.12)。

以上对阎摩的描述可以反映出吠陀时代先民对死亡的看法。首先，人们相信

<sup>①</sup> 季羨林：《比较文学与民间文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02 页。

<sup>②</sup> 梵语中常以元音三合 (Vridhi) 的方式来指示亲子关系，此处 Vaivasvat 正是 Vivasvat (毗婆薮) 的元音三合形式。

<sup>③</sup> 本文《梨俱吠陀》部分诗句的翻译参考巫白慧译解：《〈梨俱吠陀〉神曲选》，商务印书馆 2010 年版，第 193~194 页，第 318~322 页。

灵魂不会随肉体死亡而湮灭，从而构想出一片乐土作为亡灵最终的归宿。尽管《梨俱吠陀》提到令人不悦的阎摩的脚镣（RV.10.97.16），但是作为死后极乐世界的掌管者，阎摩的形象不必令人畏惧。其次，人们信仰火的威力，认为点燃柴堆焚烧尸体更有助于引导亡灵进入与祖先和众神相聚的阎摩王国，因此，当时火葬比土葬更为流行。然则，并非所有亡灵都能顺利进入阎摩的王国，只有生前行善之人死后才有资格在那里享乐（RV.10.14.8），生前作恶之人则要进入地狱（*narakaloka*）（AV.12.4.36）。这种模糊的地狱观和以业之善恶限制亡灵去向的思想为业报轮回学说的形成奠定了基础。

由于阎摩有一个孪生妹妹阎蜜（*Yami*），所以学界普遍认为，在“吠陀本集”中“阎摩”一词的含义更倾向于双生。然而，随着人们对宇宙、生死和自我认识的加深，阎摩的形象中控制、束缚的成分日渐变多。“梵书”“森林书”和“奥义书”中，除国王（*raja*）外，阎摩与死亡（*Mrtyu*）、生命终结者（*Antaka*）和破坏者（*Nirrti*）等多种名号联系在一起。此时，人们开始对死亡产生畏惧，认为死亡联系所有世界，只有敬奉死亡才能摆脱其控制（SB.13.3.5.1）。与此同时，人们对死后世界的恐怖想象逐渐成形，因果报应、业报轮回的宗教哲学理论也获得了极大的发展。比如，《百道梵书》（*Satapatha Brahmana*）中论及一种用称量的方式裁决生前善恶的办法（SB.11.2.7.33），详细记述了人肢解人、人吃人、众人悲鸣的恐怖场景，究其原因，皆是“前世吾等所受业，今日回馈予彼等”（SB.11.6.1）。<sup>①</sup>《憍尸多基奥义书》（*Kaushtaki Upanishad*）也提到，人离世后，“依其宿业与明识，在世或为蠕虫，或为飞虫，或为鸟，或为虎，或为鱼，或为蛇，或为人，或为其他身”（KU.1.2）。<sup>②</sup>不过，这些书籍大都以阐述理论性的内容为主，较少针对阎摩进行文学性描述，即使《羯陀奥义书》（*Katha Upanishad*）延续和扩充了《梨俱吠陀》中婆罗门青年那吉开陀（*Naciketa*）奉父命前往阎摩王国拜谒阎摩的故事（RV.10.135），其中阎摩也只是作为理论家和说教者与那吉开陀探讨火祭、死亡与正法等哲学问题，与其死后世界掌管者的身份关联不大。

## 二、阎摩形象的成形：史诗中的阎摩

尽管吠陀时代后期，印度先民的地狱观以及业报轮回的理论已经相对成熟

---

<sup>①</sup> 本文《百道梵书》诗句的翻译参考 *Satapatha Brahmana* (Part V), trans. Julius Eggeling, Clarendon: Oxford, 1885.

<sup>②</sup> 本文《憍尸多基奥义书》诗句的翻译参考徐梵澄译：《五十奥义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第35页。

和完善，死后审判的思想也露出端倪，然而，直到史诗时代，这三者才真正与阎摩的形象联系在一起。史诗《摩诃婆罗多》（*Mahabharata*）和《罗摩衍那》（*Ramayana*）中都有涉及阎摩的故事，但是两者相比，《摩诃婆罗多》中刻画的人物形象更加详尽和丰满。

《摩诃婆罗多》<sup>①</sup>中，阎摩恪守正法，不可动摇，被视作正法和公正的象征。作为他在人世间的化身，他的儿子坚战（Yudhishtira）<sup>②</sup>光辉璀璨，品行优良，在坚持正法的人中无疑是佼佼者（MBh.1.114.6~7），他的转世维杜罗（Vidura）<sup>③</sup>也以正法为灵魂，没有爱欲，从不嗔怒，在世界上所有智者中最为出众（MBh.1.100）。以上两者都能从不同程度上体现出阎摩公平、严明、睿智、忠诚的性格以及坚持正法的意志。因此，除“太阳之子”“祖先之王”等传统称号外，他还被赋予“法王”（Dharma Raja）之名。

在此基础上，人们继承和发展了吠陀时代末期关于死后审判的想象和业报轮回的理论，极力区分善人和恶人死后归属的不同世界。《摩诃婆罗多》中，行善积德者死后居住的地方五彩缤纷，遍饰珠宝，金碧辉煌，“清澈的池塘和幽静的树林到处可见。不少房屋铺满了金银，放射着琉璃一般，乃至太阳一般的光彩……房舍里面，食物和珍玩堆积成山，衣物和卧具多不胜数，如意之果结满了树冠……牛奶流淌成河，酥油堆积如山”（MBh.13.70.21~26）；而恶人去往的地狱黑暗笼罩，阴森可怖，“遍地是白骨和头发，昆虫和蛆虫麇集，四周燃烧着火焰。到处是铁嘴乌鸦和兀鹰，还有针嘴饿鬼，形成包围圈……到处是丢弃的断臂、断腿、断手、断脚和内脏”，里面还有一条热水沸腾、难以渡过的河流、一座布满锋利荆刀的刀叶林、许多滚烫的热砂和铁石以及装满煮沸热油的铜罐（MBh.18.2.16~25）。之后，这种惩恶扬善的思想逐渐融入阎摩的身份和形象中，致使史诗里阎摩的职责更为明确，即按照生前业裁定死后果。《罗摩衍

---

① 本文《摩诃婆罗多》的中文翻译和引述参考金克木、黄宝生、赵国华等译：《摩诃婆罗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

② 根据《摩诃婆罗多》，一次，般度王在狩猎中射杀了一对正在交欢的麋鹿。不曾想，其中公鹿是紧陀摩仙人的化身。临死前，仙人诅咒般度也将得到同样的结果，在交欢中死去（MB.1.110）。为此，般度王懊恼后悔，决定隐居森林，但是苦于没有子嗣，他只能请求妻子贡蒂自由选择男子生育。征得丈夫同意后，贡蒂运用少女时从敝衣仙人那里学得的咒语，召唤正法神阎摩，与她生下坚战（MB.1.113）。

③ 根据《摩诃婆罗多》，一群被卫兵追赶的强盗受携带赃物躲到坚持苦行的曼陀仙人的森林道院中。随后赶来的卫兵在道院里搜查到强盗和赃物，于是对仙人产生怀疑，把他挑在铁矛上带回国王那里。仙人在铁矛尖上坚持苦修，为此获得了“矛尖曼陀”的称号。一日，仙人来到阎摩的宫殿，向他询问自己为何会得到如此惩罚。阎摩回答，他曾把芦苇刺入小飞虫的尾部。曼陀仙人认为阎摩的审判有失公允，生气地诅咒他将投生到首陀罗女子的肚子里（MB.1.101）。这样，阎摩转世成为维杜罗（MB.1.100）。

那》<sup>①</sup>直接指出，“他把世人来衡量，他既惩恶又扬善”（RY.7.21.2）。《摩诃婆罗多》不仅称阎摩是“衡量一切的尺度”，负责把人在阳世按正法做的事记录下来（MBh.13.67.13~14），还通过曼陀仙人、苏摩迦国王<sup>②</sup>等插话故事来说明这一点。为了更好地起到威慑和警示世人效果，史诗描画的阎摩的形象往往显露出恐怖的一面。《摩诃婆罗多》中，阎摩“身穿红衣，头戴顶冠，相貌堂堂，光辉如同太阳。黑皮肤，红眼睛，手持套索，令人恐惧”（MB.3.281.8~9）。他的使者和随从负责勾魂，外观同样令人不悦，他们“红眼黑衣，须发倒竖，鼻眼和腿子长得活像乌鸦”（MBh.13.67.5）。尽管拥有令人望而生畏的外表和至高无上的审判权，史诗时代的阎摩也不失善良、仁慈的一面。《莎维德丽传》里，阎摩数次被莎维德丽符合正法的言行打动，破例许下多重恩典，最后甚至解开套索，释放了萨蒂梵的灵魂，让他复活与莎维德丽重聚（MBh.3.281~282）。

关于阎摩的居住地，《摩诃婆罗多》和《罗摩衍那》的描述有所不同。《摩诃婆罗多》中，阎摩依旧与吠陀时期一样，居住在“美丽宽广的地方”，那里有“一座大厅，闪着金色的光芒，占地广阔，达上千由旬”（MBh.13.70.14）。它“和太阳一样光辉灿烂，可以随意移动。里面不太冷，也不太热，令人心旷神怡。这里没有忧伤，没有衰老，没有饥渴，没有难受，没有贫困，没有疲劳，也没有障碍……有天上人间一切大家希望得到的东西，有很多美味的珍馐。那儿的花环芳香圣洁；那儿的树木常年开花结果；那儿的水，不管是冷是热，都甘甜爽口”（MBh.2.8.3~6），那里“灵魂高尚的健达缚们和数以百计的仙女们在唱歌，跳舞，奏乐，到处都是片欢笑声”（MBh.2.8.35）。然而，与之相反，《罗摩衍那》将阎摩称为“阴间阎摩罗”（RY.7.21.6），认为他居住在阴间，指出他的都城位于南方（RY.7.20.17），是恐怖的祖先世界，“为可怕的黑暗所遮蔽”（RY.4.40.42），去往那里的“道路险阻不易行”（RY.7.20.15）。

### 三、阎摩形象的丰满：往世书中的阎摩

经过史诗时代，阎摩的形象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然而，他真正从“吠陀”文献中光辉的国王、循循善诱的教导者和史诗中富有同情心的审判者发展为令人闻风丧胆的惩恶者还是在“往世书”时代。各类“往世书”，尤其是《鱼往世书》（*Matsya Purana*）、《那罗陀往世书》（*Narada Purana*）、《湿婆往

<sup>①</sup> 本文《罗摩衍那》的中文翻译和引述参考季羨林译：《罗摩衍那》，江西教育出版社1995年版。

<sup>②</sup> 根据《摩诃婆罗多》，苏摩迦国王曾请求国师为他求子，国师让他把现有的唯一的儿子献祭，从而使他的一百个妻子怀孕，生下一百个儿子。苏摩迦去世后，看到国师在地狱受苦，于是找到阎摩，请求他重新审判，让自己与国师共同承担业果（MB.3.128）。



世书》(Siva Purana)和《摩根德耶往世书》(Markendeya Purana)，充分扩展了前世流传下来的阎摩故事，将其叙述得更加细致和生动。其他一些“往世书”，如《毗湿奴往世书》(Vishnu Purana)、《薄伽梵往世书》(Bhagavata Purana)、《梵转往世书》(Brahma Vaivarta Purana)等有较强的教派性，其中虽有提及阎摩的内容，但与前面几种“往世书”相比，情节类似，内容比较简略，故本文不作重点讨论。

首先，阎摩的身世更为复杂。根据《鱼往世书》，太阳神与妻子森杰娅(Sanjna)结合生下摩奴(Manu)和阎摩兄妹。由于无法忍受太阳神的炽热，森杰娅从自己的身体里分化出一个女子——恰娅(Chaya)，<sup>①</sup>让她代替自己照顾丈夫和孩子。恰娅偏爱摩奴，导致阎摩大怒，威胁恰娅要用脚踢她。为此，恰娅诅咒阎摩，双足将受虫咬，不断流血流脓。阎摩告诉父亲，恰娅不像自己真正的母亲。太阳神却认为，人必须承受自己的愚蠢所带来的恶果，但是他怜悯儿子，答应给他一只公鸡，让它吃掉他脚上的虫子。听到父亲的话，阎摩心生离意，继而去往圣地苦修，虔诚敬奉湿婆神长达两万年。湿婆对他十分满意，所以让他位列十方守护神(lokapala)，并赋予他祖先的国度以及裁决善恶的审判权(MP.11.1~21)。类似的故事在《湿婆往世书》(SP.5.35)中亦有记载。

其次，阎摩形象中的恐怖成分增多。依据《湿婆往世书》，亡灵在城内看见的阎摩形象可划分为两类：在恪守正法的善人面前，阎摩谦恭有礼、言语温柔、亲切和善(SP.5.7.44~48)；而在作恶的罪人面前，他的形象变得十分恐怖。书中形容他青面獠牙，横眉怒目，头发竖立，胡须浓密，双唇紧蹙，声似雷鸣。他坐在一只巨大的水牛上，十八只手中拿着各种武器，眼里仿佛燃烧着熊熊火焰。他戴着红色的花环和装饰，身材如同须弥山般高大。各种疾病、死亡和黑夜(Kalaratri)紧紧环绕在他身边。他的无数侍从同样皮肤青黑，手持武器，露出凶相，其中吉多罗笈多(Citrugupta)负责记录恶人的罪行以及用美德感化他们(SP.5.7.49~57)。《那罗陀往世书》的描述内容大致雷同，只是在细节上有些许差别，例如，面见善人时，阎摩呈现的是四面吉祥相，手持海螺、轮盘、铁棒和剑(NP.1.31.29~30)；召唤恶人时，他显露的是长鼻红眼的三十二臂相，并且身材魁梧，腰围长达3由旬(NP.1.31.40~42)。《摩根德耶往世书》只描绘了恶人面前的阎摩：他伟岸丑陋，面貌狰狞，眉头紧蹙，站立在各种形态扭曲的疾病中间，手中拿着权杖和套索，判处恶人坠入地狱(MkP.10.77~80)。

再次，阎摩王国的惩恶功能得到加强。依据《湿婆往世书》和《那罗陀往世

<sup>①</sup> 梵语中 Chaya 一词的本意为影子，此处有双重意义，既指示森杰娅分化出来的女子之名，又点明她的本质是森杰娅的影子。

书》，阎摩的都城位于距离地面八万六千由旬的地方（SP.5.7.7，NP.1.31.2），<sup>①</sup>有东、南两个入口，心慈行善、依法举行仪式者走东方，作恶犯罪者走南方（SP.5.7.5）。与此相对应，通往那里的道路也分为两条，即善人专属的平坦大道以及恶人必经的坎坷之途。相比起善人舒适、愉悦的旅程，“往世书”更侧重摹画恶人在这条路上如何历经艰辛、吃尽苦头。就此，《那罗陀往世书》《湿婆往世书》和《摩根德耶往世书》的描述十分相似：在这条漫长崎岖的道路上，有烈火燃烧，有洪水肆虐，有嶙峋怪石，有炽热飞沙，有刺人的毒草，有深深的泥淖，有难爬的高山，有幽暗的黑洞。恶人们赤身裸体，骨瘦如柴，哭声阵阵，阎摩长相丑陋、气味难闻的侍从不断用鞭子、尖头棒等武器抽打他们。他们蒙着眼睛，眼、耳、口、舌、鼻和每个关节都被绳索和铁钩穿透，有的人还背着沉重的铁块或者吊着大铁球，每走一步都需要忍受难以想象的折磨（NP.1.31.5~16，SP.5.7.9~40，MkP.10.64~69）。

最后，分门别类的完整的狱体系最终成形。亡灵进入阎摩城后，经过阎摩的审判，善人在天女的陪伴下乘坐飞车升入天堂享乐，恶人则需要进入各种地狱接受惩罚。关于地狱的数量，各种“往世书”的记载有所不同。其中，《火神往世书》（*Agni Purana*）提到4种，《毗湿奴往世书》《薄伽梵往世书》和《女神薄伽梵往世书》（*Devi Bhagavata Purana*）提到28种。<sup>②</sup>《摩根德耶往世书》细致叙述了七种地狱<sup>③</sup>的大小、方位、特点以及罪人遭受的惩罚（MkP.10,12）。以号叫地狱（Raurava）为例，该书称，“号叫地狱长达两千由旬。那里有一个深度及膝、很难跨越的大坑。坑里堆满煤炭，炽烈燃烧，直至地表。煤堆中央，阎摩的侍从看守着罪人。他在那里来回奔跑，双脚反复被烈火灼烧。日日夜夜，他都在不停跑动”（MkP.10.81~84）。《湿婆往世书》更是列举了超过百种地狱的

<sup>①</sup> 此处两部往世书的表述略有不同《湿婆往世书》直接指出阎摩王国的位置，而《那罗陀往世书》称去往阎摩王国的道路长达八万六千由旬，以此指示位置。

<sup>②</sup> 尽管这三部往世书都认为地狱有28种，但是给出的名字却略有不同。其中，《毗湿奴往世书》给出的28个名字为：Raurava, Shukara, Rodha, Tala, Visasana, Mahajwala, Taptakumbha, Lavana, Vimohana, Rudhirandha, Vaitarani, Krimisa, Krimibhojana, Asipatravana, Krishna, Lalabhaksa, Daruna, Puyavaha, Papa, Vahnijwala, Adhosiras, Sandansa, Kalasutra, Tamas, Avichi, Swabhojana, Apratishtha以及另一个Avichi（VP.6）。《薄伽梵往世书》中给出的为：Tamisra, Andhatamisra, Raurava, Maharaurava, Kumbhipaka, Kalasutra, Asipatravana, Sukaramukha, Andhakupa, Krimibhojana, Samdamsa, Taptasurmi, Vajrakantaka-salmali, Vaitarani, Puyoda, Pranarodha, Visasana, Lalabhaksa, Sarameyadana, Avichi, Ayahpana, Ksharakardama, Raksogana-bhojana, Sulaprotta, Dandasuka, Avata-nirodhana, Paryavartana和Suchimukha（BhP.5.26）。《女神薄伽梵往世书》给出的名字与《薄伽梵往世书》大体相同，不过Taptasurmi, Ayahpana, Raksogana-bhojana, Avata-nirodhana和Paryavartana分别被Taptamurti, Apahpana, Raksogana-sambhoja, Avatarodha和Paryavartanataka替换。

<sup>③</sup> 按描述顺序，这七种地狱分别是：Raurava, Maharaurava, Tamas, Nikrintana, Apratishtha, Asipatravana以及Taptakumbh。

名称，并称它们位于第七层地下世界<sup>①</sup>的尽头，被一片黑暗笼罩。每一种地狱都由阎摩的五名侍从把守，针对某一种特定的罪行实施惩罚（SP.5.8.17~24）。因此，各个地狱的惩罚方式也不尽相同，例如，在尼录奇瓦斯地狱（Nirucchvasa）里，罪人被罚长时间屏息站立；在乌奇瓦斯（Ucchvasa）地狱里，罪人在充满流沙的房间中遭受鞭打；在贡毗巴格地狱（Kumbhipaka）里，罪人被扔进滚烫的热油中反复煎炸（SP.5.9.27~31）。此外，往世书还对恶人生前各类罪行导致的死后不同恶果进行了严格规定，包括随意触碰牛、火、母亲、婆罗门、兄长、父亲、姐妹、媳妇、师父的人，必须双脚绑着烧红的铁脚镣，站在燃烧的煤堆上，忍受火焰灼烧他们的膝盖（MkP.14.59~60）；进食前没有先将食物供奉给神灵、火神、祖先和婆罗门的人，他们的舌头和嘴巴将会被成百上千烧红的铁钉刺穿（SP.5.10.18）等等。

#### 四、阎摩形象的传播：早期佛教经典中的阎摩

经过“史诗”和“往世书”时代，人们对死后世界的想象与业报轮回学说愈发紧密地结合在一起，阎摩的形象随之从《梨俱吠陀》中祖先之国的光辉统治者演变为冥界中亡灵的公正审判者以及恶人的恐怖惩罚者，印度教的多重地狱体系也从无到有，日趋完备，逐渐渗透入印度的其他宗教。佛教正是从印度教吸收这些元素之后创立和发展了自己的独特地狱观。

早期的佛教神话中，阎摩保留了阎摩王（Yamo Raja）的称号，统治整个地下世界。《中尼迦耶》第130《天使经》（*Devaduta Sutta*）<sup>②</sup>叙述了地狱看守（Nirayapala）把恶人拉到阎摩面前请求阎摩惩治的故事。阎摩审问了有关生老病死和其他人生之苦的问题，最终判定作恶者放纵自己犯下恶业，应当坠入地狱。由此可见，审讯恶人、实施裁决仍是阎摩的主要职责。关于他的居住地，佛典认为那是一座金碧辉煌、鸟语花香的宫殿。据《长尼迦耶》第27《起世因本经》（*Agganna Suttanta*）《阎浮洲品》称，“于彼世界中间之外阎浮洲南，有阎摩王宫殿住处，纵广六千踰阁那地，七重墙壁、七重栏楯、七重铃网，其外七重多罗行树，周匝围绕杂色可观，七宝所成，所谓金银鞞琉璃、颇致迦赤真珠、车磔马瑙等，七宝之所成就。于彼四方各有诸门，彼等诸门，皆有却敌楼橹台殿、园苑华池。其诸华池及园苑内，有种种树，其树各有种种叶，及种种花，与

<sup>①</sup> 在印度教神话体系中，地下世界分为七层，从上到下依次为 Atala, Vitala, Sutala, Talatala, Mahatala, Rasatala 和 Patala，分属于不同的统治者。其中第七层 Patala 相传为蛇王婆苏吉（Vasuki）的国度。

<sup>②</sup> 对应汉译《中阿含经》第64《天使经》。



种种果，弥漫遍布种种香熏，种种众鸟各各自鸣”。<sup>①</sup>然而，他执行公务的主要场所——地狱呈现的却是一派截然不同的景象。

依据轮回转生理论，人身坏命终后，业不会消失，所以亡灵将按照生前成就之身、口、意三业进入“五趣”或“五道”。<sup>②</sup>其中，地狱为至恶之道，如《中尼迦耶》第12《狮子吼大经》（*Mahasihanada Sutta*）所言，地狱“纯粹受严酷剧烈的痛苦”。这意味着，作恶者进入地狱后将遭受种种酷刑，例如，《天使经》提到狱卒对恶人施行的五种刑罚，即用烧红的铁针穿透他的双手、双脚和胸口；让他躺下，用扁斧砍他；让他倒悬，用剃刀削他；把他绑在车上，在遍地烈火中来回奔驰；在火焰滚滚的山坡上，把他推上推下；把他倒立，推入熊熊烈火的铁锅煮他。<sup>③</sup>又如，《中尼迦耶》第129《贤愚经》（*Balapandita Sutta*）<sup>④</sup>讲述的地狱的恐怖情形，“众生生地狱中，既生彼已，狱卒以手捉其头皮剥下至足，从足剥皮上至其头，则以铁车洞然俱炽，以缚着车，便于铁地洞然俱炽，牵挽往来。彼如是考治苦痛逼迫，岁数甚多，乃至百千，受无量苦，极重甚苦，终不得死，要当至恶不善业尽，是谓地狱苦”。<sup>⑤</sup>再如，《起世因本经》《地狱品》描述恶人在铜釜小地狱的情形，“入彼处已，为守狱者，取于彼等地狱众生，捉脚向上头向下，掷置铜釜之中。而彼地狱猛火逼切，若沸向上，即煮即熟；若沸向下，亦即煮熟；若在中间，亦即煮熟；若横若覆，见与不见，俱悉煮熟。譬如釜中煮诸豆等，为火烧逼，涌沸向上，亦煮亦熟，略说乃至，若见不见，悉皆煮熟……彼多铜釜五百由旬小地狱中，诸众生辈，为守狱者，以铁蟹爪，取彼地狱诸众生身，从釜至釜，彼等从釜将至釜时，脓血皮肉，皆悉散尽，唯余骸骨”。<sup>⑥</sup>

为了突显作恶者在地狱承受的极端痛苦，佛典编撰者在描述种种酷刑的同时，还用夸张的数字表达法来强调酷刑持续时间的漫长。比如，《经集》第三品第10《拘迦利耶经》（*Kokalika Sutta*）中，佛陀以每一百年取走一粒芝麻的速度，取完憍萨罗国大车上装载的二十斛芝麻所需花费的时间为基准，告知众比丘，恶人在水泡地狱里的时间比这个更长，而在水泡裂、阿婆婆、阿诃诃、阿吒吒、白莲、水莲、优钵罗、芬陀利和莲花地狱里的时间又依次递增二十倍。<sup>⑦</sup>至于地狱的

① 达摩笈多译：《起世因本经》，见 CBETA 2020.Q1, T01, no. 25。

② 早期的巴利语三藏主张“五趣”或“五道”，即地狱、畜生、饿鬼、人和天，前三者为“恶趣”，后两者为“善趣”。后期佛典中出现将阿修罗归入“恶趣”的迹象，遂逐渐形成六道轮回。

③ 参见瞿昙僧伽提婆译：《中阿含经》，CBETA 2020.Q1, T01, no. 26。

④ 与汉译《中阿含经》第199《痴慧地经》相对应。

⑤ 瞿昙僧伽提婆译：《中阿含经》，见 CBETA 2020.Q1, T01, no.26。

⑥ 达摩笈多译：《起世因本经》，见 CBETA 2020.Q1, T01, no. 25。

⑦ 参见郭良鋆译：《经集：巴利语佛教经典》，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98~100页。

种类，各种经书的记载有所不同，例如，《天使经》提到六种地狱；<sup>①</sup>《拘迦利耶经》提到十二种地狱，<sup>②</sup>《本生经》第530《商吉遮本生》中提到八种地狱<sup>③</sup>，《起世因本经》提到十种地狱。<sup>④</sup>从名字来看，这些地狱有相似之处，也有不同，例如，受巴利语三藏（Tipitaka）注疏的影响，相对晚出的佛典通常将大地狱命名为阿鼻地狱（Avici，又译无间地狱）。从创作目的来看，编纂者之所以强调地狱的多样化，是为了彰显其恐怖特征和惩恶功能，以达到警示世人终生遵法行善、不要放纵的效果。这也可以解释出，为何佛典极尽详细地对地狱酷刑和作恶者惨状进行描述，而对其掌管者阎摩的直接刻画却稍显粗略和模糊。

这种叙述方式极大地影响了后期佛教文献对阎摩和地狱的描画。尽管密宗文献中对阎摩的形象有相对具体的刻画，如《大日经》（*Maha Vairocana Abhisambodhi Tantra*）<sup>⑤</sup>形容阎摩王“手秉坛拏印，水牛以为座，震电玄云色，七母并黑夜，妃后等围绕”，<sup>⑥</sup>但是非密教的大乘佛教文献，如《妙法莲华经》（*Saddarmapundarika*）、《大般若波罗蜜多经》（*Maha Prajnaparamita Sutra*）、《楞严经》（*Surangama-Samadhi Sutra*）等，都只是简要地提到阎摩为地狱的统治者，并未就其相貌和外观进行说明。

## 五、阎摩形象的东来：中国文学中的阎摩

自公元前后佛教由印度传入中国内地以来，大量佛经及佛教文献被译为汉语。通过这些汉译佛典，无数印度元素涌入中国，从题材、体裁、语言等多方面极大地改变或促进了中国古代叙事文学的发展，整个过程如鲁迅所言，“魏晋以来，渐译释典，天竺故事亦流传世间，文人喜其新颖，于有意或无意中用之，遂脱化为国有”。<sup>⑦</sup>正是通过这种途径，阎摩的形象逐步进入中国文学，经过长期的融合、改变与调整，最终演化为当今的形态。

实际上，早在佛教进入之前，中国传统信仰体系中已经存在死后世界的概念，只是不成体系。比如，《左传·郑伯克段于鄢》提到“不及黄泉，无相见

① 这六种地狱名为：大地狱、粪便地狱、热灰地狱、丝棉林地狱、刀叶林地狱和碱水河地狱。

② 这十二种地狱名为：水泡、水泡裂、阿婆婆、阿河河、阿吒吒、白莲、睡莲、优钵罗、芬陀利、莲花、多罗尼和刀叶林。

③ 这八种地狱名为：等活地狱、黑绳地狱、众合地狱、叫唤地狱、大叫唤地狱、焦热地狱、大焦热地狱和阿鼻地狱。

④ 这十种地狱名为：頞浮陀地狱、泥啰浮陀地狱、阿浮地狱、呼呼婆地狱、阿咤咤地狱、搔捷提迦地狱、优钵罗地狱、波头摩地狱、奔荼利地狱、窞牟陀地狱。

⑤ 又译《大毗卢遮那成佛神变加持经》《毗卢遮那成佛经》，为印度密教真言乘的根本经典。

⑥ 善无畏等译：《大毗卢遮那成佛神变加持经》，见 CBETA 2020.Q1, T18, no. 848。

⑦ 鲁迅：《中国古代小说史略》，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8 页。

也”；<sup>①</sup>《楚辞·招魂》称“魂兮归来，君无下此幽都些”。<sup>②</sup>此处，“黄泉”和“幽都”都指人死后亡灵的归处。随着民间信仰和道教的发展，脱胎于昆仑山下有幽都和黄泉的神话，东汉时期，人们认为泰山主生死，开始将泰山视作亡灵的归属，如《后汉书·方术列传》中，许曼自云，“少尝笃病，乃谒太山请命”；《乌桓传》论及乌桓的葬仪时称，“使护死者神灵归赤山，如中国人死者魂归岱山也”。<sup>③</sup>对此，清代学者赵翼在《陔馀丛考·泰山治鬼》评论道，“东岳主发生，乃世间相传多治死者……其实后汉时已有此语”。<sup>④</sup>此种境况下，泰山山神，即泰山府君，自然被视作灵魂的管理者，不过，他的形象相对模糊，职责也不明确。

伴随着“泰山治鬼说”的盛行，佛教的地狱学说逐渐进入中国。起初，为了拉近佛教与中国民众之间的距离，译师时常借用固有的传统观念，以“太山”“太山地狱”或“泥犁太山地狱”翻译“Niraya（地狱）”。因此，魏晋时代的许多作品掺有许多佛教的因素，但是泰山和泰山府君仍然代表冥界和冥界主宰。比如，干宝的《搜神记》记述了许多佛教灵异故事和传说，但是论及死者的归宿，依旧是泰山府君处；<sup>⑤</sup>张华的《博物志》也提到，“太山，天帝孙也，主召人魂。东方万物始成，故主人生命之长短”。<sup>⑥</sup>直到南北朝时期，刘义庆编撰的《幽明录》才为阎罗王的出场营造了合适的惩恶环境。为了宣传佛教的因果报应、轮回转世思想，这部作品将地狱描述得阴森恐怖，例如，《舒礼》中，“礼观未遍，忽见一人，八手四眼，提金杵以逐礼……礼见一物，牛头人身，持铁叉，叉礼投铁床上，身体焦烂，求死不得。经累宿，备极冤楚”；<sup>⑦</sup>《赵泰》中，“又见一城，广有五千余步，名为地中。罚谪者不堪苦痛。男女五六万，皆裸行无服，饥困相扶。见泰，扣头啼哭”；<sup>⑧</sup>《康阿得》中，“复前行，见一城，其中有卧铁床上者，烧床正赤。凡见十狱，各有楚毒。狱名赤沙、黄沙、白沙，如此七沙。有刀山剑树，抱赤铜柱”。<sup>⑨</sup>由这些故事可以得知，南北朝时

① 刘利，纪凌云译注：《左传》，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8页。

② 林家骊译注：《楚辞》，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208页。

③ 范晔撰，李贤等注，《后汉书》，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2731页，第2980页。

④ 赵翼撰：《陔馀丛考》，商务印书馆1957年版，第749页。

⑤ 以《胡母班传》为例，该传讲述了胡母班受召去见泰山府君，为之致书河伯的故事。其中提到胡母班在泰山府君处见到死去的父亲以及儿子死后胡母班再次求见的故事。由此可知，泰山府君仍是亡灵的掌管者。参见[晋]干宝撰，汪绍楹校注：《搜神记》，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44-45页。

⑥ 张华撰，祝鸿杰译注：《博物志》，贵州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27页。

⑦ 刘义庆撰，郑晚晴辑注：《幽明录》，文化艺术出版社1988年版，第170页。

⑧ 同上，第181页。

⑨ 同上，第172页。

期，由于佛教的快速传播，业报轮回学说的影响逐步扩大。虽然此时阎罗王尚未取代泰山府君成为冥界的主宰，但是从《幽明录》开始，中国文学作品中系统、多重的阴司体制已初具雏形。

隋唐时期，印度佛典的汉译达到巅峰，佛教的传播更盛于南北朝。此时的不少文学作品一改南北朝时期浓墨渲染地狱环境的叙事方式，着重描写冥界的审判和裁决。正是在这种风潮之下，阎罗王逐渐取代泰山府君，成为冥界的执掌者以及因果报应、轮回转世的实施者。比如，唐临的《冥报记》中，《李山龙》写道，李山龙死后，“被冥官收录，至一官曹，厅事甚宏然，其庭亦广大。庭内有囚数千人，或枷锁，或杻械，皆北面立满庭中。吏将山龙至厅事，一大官坐高床座，侍卫如王者。山龙问吏此何官，吏曰是王也”；<sup>①</sup>《赵文信》也提到，赵文信“初死之日。被人遮拥驱逐将行。同伴十人。并共相随至阎罗王所”。又如，牛僧孺撰《玄怪录·杜子春》载，“将军曰，此贼妖术已成，不可使久在世间。敕左右斩之。斩讫，魂魄被领见阎罗王，王曰，此乃云台峰妖民乎？促付狱中。于是熔铜、铁杖、碓捣、磔磨、火坑、镬汤、刀山、剑林之苦，无不备尝”。<sup>②</sup>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阎王入主地府并不意味着泰山府君完全退出历史舞台。尽管后世文学对他的描述越来越少，但是他确实被安排了一个新的职位，即阎王的助手，如《冥报记·眭仁蓍》称“阎罗王者，如人间天子；太山府君如尚书令”。<sup>③</sup>

阎王的形象自印度传入之后，也受到中国文人的改造。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佛教盛行的同时，道教的传播和影响不容忽视，其神话人物依旧受到广大人民的推崇，几乎与佛教的神话人物平分秋色。在此背景下，阴司的最高统治权开始分化，完整的“十殿十王”说逐渐形成。晚唐藏川所撰《佛说十王经》中首次提出完整的十王名号；<sup>④</sup>其二，人们将一些公平正直、威严勇猛的人物想象成阎罗王，例如，《隋书·韩擒虎传》写道，“无何，其邻母见擒门下仪卫甚盛，有同王者，母异而问之。其中人曰，我来迎王。忽然不见。又有人疾笃，忽惊走至擒家曰，我欲谒王。左右问曰，何王也？答曰，阎罗王。擒子弟欲捽之，擒止之曰，生为上柱国，死作阎罗王，斯亦足矣”。<sup>⑤</sup>此后，民间信仰体系中，阎王慢慢从某位特定的神演化成一种官职，刚直之士死后皆可官居此位，迄至明

① 唐临撰，方诗铭辑校：《冥报记》，中华书局 1992 年版，第 43-44 页。

② 牛僧孺撰：《玄怪录》，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5 页。

③ 唐临撰，方诗铭辑校：《冥报记》，中华书局 1992 年版，第 28 页。

④ 十王依次为：一殿秦广王、二殿初江王、三殿宋帝王、四殿五官王、五殿阎罗王、六殿变成王、七殿太山王、八殿平正王、九殿都市王、十殿五道转轮王。参见[唐]藏川述，《佛说十王经》，CBETA 2020.Q1, X01, no. 20。

⑤ 魏徵等撰：《隋书》，中华书局 1973 年版，第 1341 页。



清，寇准、韩琦、包拯等真实的历史人物都有与此相关的故事流传，例如，《中吴纪闻·范文正为阎罗王》中问及“范公何为在冥间”，答曰“公本天人也，见司生死之权”。就此，龚明之认为，“因思释氏书，谓人死五七，则见阎罗王。岂文正公聪明正直，故为此官”。<sup>①</sup>

自宋朝开始，有关阎罗王和地狱的文学作品越来越多。从其中记述的内容来看，故事所写题材有所扩大，问题的提出和解决更加曲折和深入，虽然模式化和程式化的作品仍然存在，但有不少故事突破了原有框架。比如，《太平广记·窦德玄》所刻画的鬼卒和阎罗王都极具人情味。德玄渡船时看到前来勾魂的鬼卒，“即令载之。中流觉其有饥色，又与饭，乃济”。为此，鬼卒曰，“甚愧公容载，复又赐食，且放，公急念金刚经一千遍，当来相报”。德玄死后，得知前事，阎罗王虽生气地教训鬼卒，“你与他作计，漏泄吾事，遂受杖三十”，见到德玄时却下阶作揖，客气地对他说，“公大有功德，尚未合来，请公还”。<sup>②</sup>此外，《稽神录》《夷坚志》等作品中也有不少此类改良故事。

明清时代，中国的故事文学获得了极大的发展，描写阴司的作品不仅数量比以往多，而且情节和叙事方式也更加丰富、细致、多样。以明清神魔小说的代表《西游记》为例，小说中冥界十王居于森罗宝殿，那里“楼台高耸接青霄，廊庑平排连宝院。兽鼎香云袭御衣，绛纱灯火明宫扇。左边猛烈摆牛头，右下峥嵘罗马面。接亡送鬼转金牌，引魄招魂垂素练”。除去传统的公正威严之仪外，十王也具有人性，懂得人情世故，不同的场合呈现出不同的形态，例如，迎接唐太宗时，他们“控背躬身”，言语谦和；听闻孙悟空打入城中时，“慌得那十代冥王急整衣来看”，“即排下班次，应声高叫”。当然，为了向世人宣扬“善恶到头终有报”的思想，阴森恐怖的地狱必不可少，故而，小说对于地狱每一个细节的描述都充满恐怖的色彩，例如，幽冥阴背山，“形多凹凸，势更崎岖，峻如蜀岭。高似庐岩。非阳世之名山，实阴司之险地。荆棘丛丛藏鬼怪，石崖磷磷隐邪魔。耳畔不闻兽鸟噪，眼前惟见鬼怪行。阴风飒飒，黑雾漫漫”；奈何桥，“时闻鬼哭与神号，血水浑波万丈高。无数牛头及马面，狰狞把守奈何桥”；各种地狱，“血池狱、阿鼻狱、秤杆狱，脱皮露骨，折臂断筋，也只为谋财害命，宰畜屠生，堕落千年难解释，沉沦永世不翻身。一个个紧缚牢拴，绳缠索绑，差些赤发鬼、黑脸鬼，长枪短剑；牛头鬼、马面鬼，铁筒铜锤。只打得皱眉苦面血淋

<sup>①</sup> 龚明之撰，孙菊园校点：《中吴纪闻》，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第115页。

<sup>②</sup> 李昉等编：《太平广记》，中华书局1961年版，第695~696页。



淋，叫地叫天无救应”。<sup>①</sup>

由上可见，到明清时代，来自印度的阎摩连同其执掌的地狱已经彻底实现本土化，成为中国民间信仰和文学中的成熟意象。在此框架内，后来的文人通过自己的想象和创造，不断为世人展现出各种各样或严肃或活泼的阎王故事。

## 六、结语

公元前后，佛教传入中国内地，给中国带来的不仅是一种有异于固有传统的、高度发达的宗教哲学，还有众多具有高度文学性质的佛教典籍。佛教典籍的汉译以及在民众中的广泛流传，势必影响中国文学的实践与观念，成为推动文学创作的新因素。由此，魏晋志怪小说获得迅速发展，唐代出现了韵散杂糅的民间说唱文体——变文，后演化为宋元话本及明清长篇小说，龙王、孙悟空、如來佛、观音、金刚罗汉等全新的文学形象出现在中国文人的作品中。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阎摩的形象逐步从印度教“吠陀”经典中的光辉天神、祖先之王演变成“往世书”中公正严厉、相貌可怕的地狱惩恶者，经早期佛教吸收后传入中国内地，最终与中国民间信仰体系合流，彻底融入中国文学文化，成为百姓日常生活言谈的常用语。

[责任编辑：李丽]

---

<sup>①</sup> 本段引文皆出自《西游记》第三回“四海千山皆拱伏，九幽十类尽除名”以及第十回“二将军宫门镇鬼，唐太宗地府还魂”。详见吴承恩著：《西游记》，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7~38页，第117~128页。